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公司持有的天津锦绣圆融文化旅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推进公司的业务整合规划，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持有的天津锦绣圆融文化旅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将公司持有的天津锦绣圆融文化旅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的股权转让给上海柳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根据双方的友好协商，公司将持有的天津锦绣圆融文化旅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的股权作价 41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上海柳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天津锦绣圆融文化旅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任何股权。

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柳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332592663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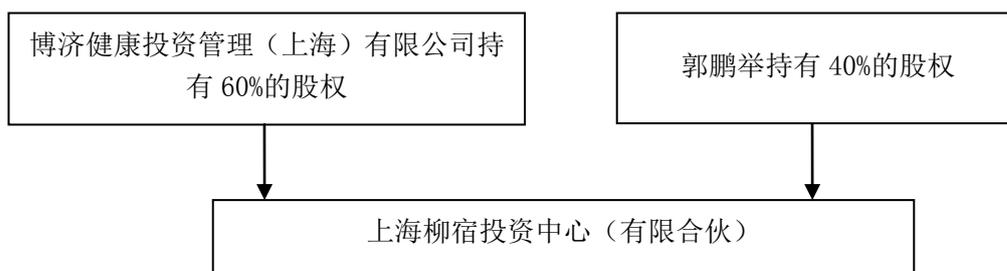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上海市嘉定区汇贤路 758 号 4 幢 300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博济健康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与公司关系：上海柳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锦绣圆融文化旅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91120116MA06Y0884T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天津生态城中天大道 2018 号生态城科技园办公楼 16 号楼 301 室-933

法定代表人：张涛

注册资本：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24日

经营期限：2015年11月2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资产管理（金融性资产管理除外）；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市场调查；会议服务；财务咨询；法律咨询；技术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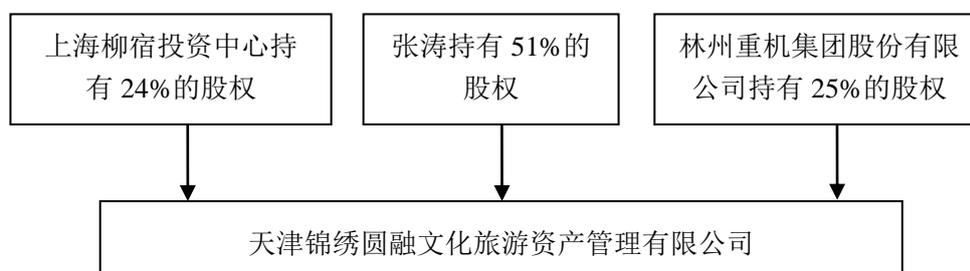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3月31日
1	资产	1,832,278.90	1,815,471.57
2	负债	6,000.00	0.00
3	所有者权益	1,826,278.90	1,815,471.57
4	营业收入	0.00	0.00
5	净利润	0.00	-10,807.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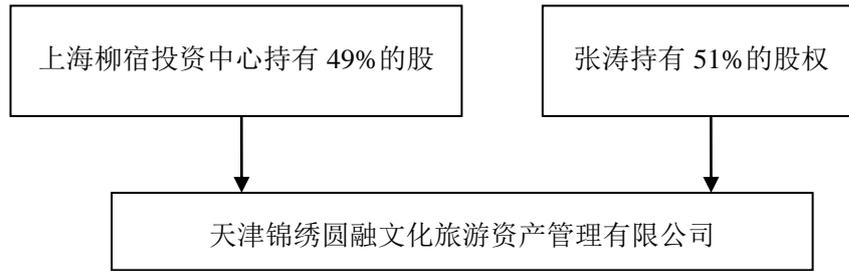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股权变更前对照表

变更前：



变更后：



四、 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海柳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经友好协商一致，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柳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标的股权：公司持有的天津锦绣圆融文化旅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的股权。

2、成交金额：甲方将所持有天津锦绣圆融文化旅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的股权作价 41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乙方。上述事项已经过天津锦绣圆融文化旅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同意，本次转让股权行为合法且符合公司章程。

3、甲方已保证其向乙方提供足够真实信息，乙方不得以信息不足为由拖延或终止本合同。乙方承诺其所支付的转让价款来源合法，并按照本协议的约定诚信履行义务，按期足额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4、股权转让完成后，附属于股权的其他权利随股权的转让而转让。

5、乙方应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向甲方付清全部股权转让款。

五、 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转让不伴随上市公司股权转让及高层人士变动计划，不涉及人

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

本次转让股权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优化资源配置，打造国内一流的大型能源装备综合服务商。

六、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的股权转让更多进一步促进了公司主营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盘活了公司的现有资产，减少了一定的投资风险，为公司的可持续经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经济基础，

本次转让股权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天津锦绣圆融文化旅游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任何股权，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金额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较大影响，也不会损害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七、备查文件

- 1、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七日